

证券代码：872230

证券简称：青岛积成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公司计划进一步丰富现金管理手段，利用自有资金择机进行理财投资，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品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保本）、国债逆回购等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整，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投资。本次委托理财仅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保本）、国债逆回购等低风险理财产品。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

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对资金的分阶段、分期使用要求，以及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使用情况，灵活配置闲置自有资金，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各项产品的投资金额、期间，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交易相关方与公司之间应当不存在关联关系。授权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理财产品均属于低风险的投资产品，公司亦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相关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投资。

(2)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情况，并定期向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汇报运行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本次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核实；每个季度应对投资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可能发生的风险，并向董事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